

证券代码：873888

证券简称：西普尼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1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视频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6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永忠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林勇、李奇、郭晓红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

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4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4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林勇、李奇、郭晓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4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13日